

天摇我红大爷海比临沈我猪黑大南航师老山我们
下滚在灯家爷的传终湘所的色草日天大故的们
第拾拉绿庭和颜说关 知道声的诱 感里儿一洗
一零萨灯 奶色更怀 音的雷 边印车间
军 有亮 奶 美丽 锋 的人



I267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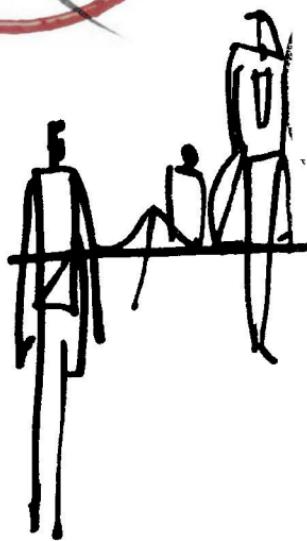
321



人生写实
人生写实

兔子~~长~~以后

陆芸芸 著



中国青年出版社

ABY86/62

(京) 新登字 083 号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兔子长大以后/陆芸芸著. —北京: 中国青年出版社,
1999

(人生写实丛书)

ISBN 7-5006-3512-5

I . 兔… II . 陆… III . 散文-作品集-中国-当代
N . 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1999) 第 26223 号

*

中国青年出版社出版 发行

社址: 北京东四 12 条 21 号 邮政编码: 100708

中国铁道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

850×1092 1/32 7.5 印张 2 插页 150 千字

1999 年 9 月北京第 1 版 1999 年 9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1—6,000 册 定价 12.00 元

序

□陆柱国

女儿芸芸，生不逢辰：“自然灾害”严重的1960年，她来到了饥饿笼罩的这个尘世上。当时，有个内部文件：伟大领袖毛主席也在吃树叶，并夸赞此物之营养价值。人民群众争相响应，有的地方连树皮都被扒吃光了。我们身居北京，生活条件、生存条件都比外地优越甚多。但，每人每天凭“副食本”也才能买得蔬菜2两。如果要买一整棵大白菜或者一个大白萝卜，需要全家人的几天积蓄才能办到。每人每月发给半斤点心票儿，可买来的所谓点心却不是用正经粮食做的，而是一种“代制品”。用什么东西代制点心，不得而知，吃起来有一种锯末儿的味道。那时候，家家户户都在食用据说营养价值很高的小球藻。培植小球藻最好的肥料是童便。芸芸一生下来，就为我家培植小球藻做出了重大贡献。人挨饿，牛更挨饿；人奶稀薄，牛奶更稀薄。这种比水浓不了多少的所谓牛奶，周岁以内的孩子每天每人仅供应半磅。因此，芸芸自幼纤细瘦小，长得一副弱不禁风的可怜样儿。她还爱哭。一掉眼泪，她妈就说她掉“金豆儿”。她一听掉的是金豆儿，就勉强忍住；如果忍不住，就掉的更厉害了。

芸芸1岁左右学会走路。家里的阿姨粗识文字，为了不让她到处跑，有事儿就给她讲小人书；有事儿就让她

自己看小人书。每次下班回来，经常看到她孤独地坐在床边、墙角的小凳上或者门口的石阶上，低着小脑袋瓜儿，冲天辫一摇一晃，精神专注，默默无语地“读”着放在膝盖上的小人书。

除了小人书，我家还有一盒1寸见方的图片。正面是图，背面是字，即所谓看图识字。买这东西，只是想让芸芸看图，并未打算让她识字。1962年有一天，我下班回来，看到长春电影制片厂的导演王炎同志在家等我。他是我的老搭档。我们曾经合作过一部电影《战火中的青春》，这次他找我是为了研究我们第二次合作的剧本《独立大队》。他见我，第一句话却这样说：“你女儿真不简单，认得那么多字！”问他这话从何说起，他说那一盒图片上的字，芸芸不看图，差不多都认得了。我自然不大相信。他说他刚才已经挨个儿问过芸芸了。我当面验证，果然属实。这件事让我吃惊不小。我吃惊的不单是女儿能认那么多字，更主要的是她小小年纪，竟然如此内向，从来都没有显露过自己。

她3岁的时候，“自然灾害”总算渡过去了。每个星期，我总要带她进城去改善改善生活：一人一碗1毛5分钱的白汤羊杂碎，一人一杯8分钱的生啤酒。她喝啤酒如同喝汽水，举座为之震惊。这习惯她延续到了现在，不过已经提高到了红酒和白酒的水平了。

芸芸到了上学的年龄，史无前例的“文化大革命”已经轰轰烈烈展开了来。老师留给她的第一印象就是“坐喷气式”。芸芸对老师有自己的看法。有一次，让我陪她去看师大附中的一位语文教师，她带的一份礼物是一篇作文。这篇作文写的就是这位老师。80年代，我在《人

《人民日报》纪念教师节的副刊上又读到了芸芸的一篇文章《我的老师》。我非常羡慕她对老师的爱戴。这种爱戴之情，我和她妈从来没有领略过。但我们绝未因此而有一句怨言，一丝妒意。

芸芸在北京师范大学毕业以后，按常理应该去当老师，可却报考了广播学院，当上了研究生。在广播学院“研究”了3年，又被分配到了八一电影制片厂，穿上军装，当上了纪录片的编导。我着实为她捏了一大把汗。因为，编导一事，她从未学过。编，不仅要运用手中的一支笔，而且要摆弄成百上千呎的胶片；导，却是要指挥摄制组里军衔都比她高的一群军官。就凭她那个样儿，发号施令能有人听？可是不久，事实证明了我的担心纯属多余，她的第一部影片《中国航天城》、第二部影片《雷锋是谁》都获得中国电影金鸡奖提名。当我看到她的第一部影片《中国航天城》时，我才真正意识到：芸芸长大了。

她是属鼠的，在工作上，她也像老鼠那样到处打洞。除了拍纪录片，她还经常出没于银屏上的《东方时空》、《和平树下》、《半边天》、《人民子弟兵》等栏目。

和她的电影、电视相比，我见到的她的文章极少。有一次，我的外甥女儿从外地打来电话：“舅舅，芸芸姐姐的文章收到我们教科书里了！”我急忙寻根究底，才知道这是发表在《人民日报》上的《山的那一边》。还有一次，田华同志拿着两盒精美的糖果来找芸芸，适逢芸芸不在家，问其所以，田华同志讲：芸芸在《人民日报》上发表了《幸福的答案》一文，写的就是田华。她的全家一致认为，这是迄今为止，描写田华最为得体的一篇文章，很可惜，此文未能收进这本集子里。

芸芸的电影、电视、文章，我看过后有一个总印象：文如其人，非常内向。她的叙述方法也像她平日说话那样，娓娓细语。打个比方，她的件件作品，犹如条条山间溪流：清澈见底，淙淙有声。她的镜头语言和文学语言都比较简洁、含蓄而又不乏幽默；不喊政治口号，没有豪言壮语，篇篇结尾都令人有所回味，有所思考。可能我有点偏心眼儿，但我这是实话直说，不拐弯抹角。

最近，她忽然提出要我为她的散文集写一篇序言。我奇怪地问她：你才写了几篇散文，她说：30多篇，10多万字。我让她拿给我看看。她说：正在印刷。我说：草稿也行，剪报也行。她的回答更横：又不是让你写评论，看那么多干什么？我们家的规矩就这样，没老没小！

于是乎，尽管这本集子里的文章我十有八九没有看过，可还是不得不写序。写到最后，我才意识到它文不对题。这本集子的书名是《兔子长大以后》，可我写的却是作者陆芸芸长大以前。

1999年3月9日

自序

小时候听的故事都是大人哄小孩儿的，慢慢长大了，就可以看到大人哄大人的故事。故事越看越多，有那特别好的，难免会惊异作者是怎么写出来的。终有一天明白了，最最好的故事就是真实本身，从头到尾都是人的日日夜夜，生命的分分秒秒，即使传世之作，又能传得几分？

毕业以后我做了纪录片编导，意外地领到一张记者证。也挺好的。

做影像记者尤其好，可以有很多机会进入各种人的生存状态，看不一样的人，过不一样的日子。看他们在镜头上下，或心襟坦荡，或伪装表演。和他们一起喜怒哀乐，一起经历悲欢离合、生死时刻。

这些年遇到许多人和地方，有些写在文章里，然后就有了这本书。

是为序。

目 录

※ ※ ※

序	陆柱国(1)
自序	(5)
平常日子	(1)
姗姗的故事	(3)
姗姗七岁	(7)
临终关怀	(11)
我在拉萨有个家	(23)
《东方时空》的空间	(26)
摇滚拾零	(32)
沈湘先生	(41)
麦贤得和他的妻子	(46)
王朔和他的小说	(53)
我的老师	(56)
我认识的敬一丹	(59)
和平岁月	(67)
山的那一边	(69)
南日岛	(72)

· 2 · 目 录

部队大院儿	(76)
真实的故事	(79)
演习印象	(82)
第一军	(87)
民兵英雄	(92)
八·一	(95)
流浪的日子	(98)
猪的声音	(103)
远方的草原	(106)
我们的洗印车间	(110)
比传说更美丽	(115)
比传说更美丽	(117)
九号半	(120)
航天城的故事	(124)
航天城里的人	(142)
雷锋是谁	(145)
《雷锋是谁》拍摄散记	(147)
我所知道的雷锋	(150)
海的颜色	(171)
海的颜色	(173)
兔子长大以后	(179)
爷爷和奶奶	(185)
头发的故事	(187)
红阿姨	(189)
买零食	(193)
竹字头加一个本	(197)
红灯绿灯亮	(202)

目 录 · 3 ·

幼儿园日记	(206)
大家庭	(216)
上海二三事	(223)
跋	陆海空(228)

平 常 日 子

其实并不一定要有特别的事情发生，
有固然很好，没有也是很好，平安无事的日子里仍然会充满有意思的生命景象，一年三百六十五天，我们体会最多的还是平常日子中的平常的你。

姗姗的故事

那天是去给导师祝寿，一个师妹推荐说，和她女儿同班的一个女孩叫贾姗，父母是聋哑人，可以拍一个“贾姗和她的父母”。

我想这样一个题材想了好久了。

贾姗在幼儿园上大班。我第一次见到她的时候，她正在舞蹈班练习节目。老师说，这个阿姨是电视台的，她想拍你，你愿意吗？

贾姗和我对视片刻，随即低下头去，没有说话，只点一下头。那时，我们是陌生人。

我想听听她的声音，问她家住在那儿。

“就在小石桥那儿。”

声音略有一点沙，我喜欢。

她的爸爸妈妈不知道女儿的声音是有一点沙的，不知道有一点沙是什么意思。

然后我就走了，通常我不在开机前与被拍对象有过多接触，即使是孩子。

现在想想有些后悔，我当时应该告诉她我3天后来。她有可能惦记过此事，但又无处可问。对孩子本来应更

周到些，结果反比对大人还要疏忽了。

等我和摄像老毕去拍摄的时候，姗姗伸着脖子向我张望，目光相遇，她竟露出老熟人般的喜悦。

姗姗全身心的喜悦真是不知从何说起，健康快乐得无比自然，她和父母彼此喜笑颜开的感情流露也颇具感染力，我常常忘了他们本来是不幸的，竟然对老毕说，我最愿意拍这种快乐人生的片子，老毕说，谁不愿意啊。

拍摄聋哑人对于我和老毕都是第一次，都得了些新体验。因为他们的对话是无声的，老毕常常拍了姗姗比划之后迅速摇向她的爸爸，这边却不知何时早已罢手了。而我在老毕大拍特拍时无所事事，坐在小厅的角落里，想不出里面在悄悄地干什么，又不能探出头去窥视。好不容易听到他们有了停止拍摄的动静，我赶快走进去抓了一本童话。第一次拍摄我看了前半本，第二次拍摄我看了后半本，第三次去拍摄，姗姗问我：你还看吗？

看素材时我才发现，原来他们在拍看书，我拿走的恰是姗姗正在看的书，再开机时，她站到书柜上另找了一本，索性就站在上面读了。

姗姗读书的痴迷状态令我痴迷，真的是爱不释手，千呼万唤不抬头。

编完初版的一个晚上，我去姗姗的家。她的妈妈用笔告诉我，姗姗最喜欢去书店。有一次她带姗姗去一个老太太的旧书摊，姗姗看中了一套书，但类似的书家里有几套了，妈妈不同意再买。经过一番激烈的比划，妈妈气急骑车回家了。爸爸大惊，慌忙出来找，姗姗已在独自过

马路了，那是姗姗生来第一次独自过马路。姗姗回家后写给妈妈，那套书不是旧书，是新书，是9元钱。哑语中同音字的手势是一样的，9、旧、就……

我一个字一个字地看下去，想着姗姗和妈妈说不清楚而急急地比划，姗姗忽然被丢下望着妈妈听不见呼唤的背影远去，姗姗在满街的有声响的人海车流中过马路，回家以后先用笔写是9，不是旧……于是内心深处最柔软的地方悄悄融化，那是雨的先兆。

通常做片子的过程中有如此的感情投入是难得的好事，但此时此地身为一个健全的人却是万万使不得。

从那时起，姗姗的一举一动都有了新的意义。姗姗说过看书可以认识好多字，有这些字，就有她和爸爸妈妈之间那些美丽的条子。姗姗的妈妈也写过，自从姗姗会认字，哭得比以前少多了……

10点钟姗姗从邻居家回来了。坐在我对面，笑眯眯地问：你怎么还不回家啊？

“你是该睡觉了才回家吗？还是喜欢去有人说话的地方是吗？”

“谁不喜欢有人说话啊。”

我要几张姗姗的照片，她们搬出来一大堆，每当我对着类似的照片拿不准要哪张好时，姗姗就说都拿走吧，我愿意你都拍。

姗姗生日照的背后，写着与我生日相同的日子。姗姗遗憾地说：“你要是1990年生就好了，咱俩就一般大了。”

“那我就不能拍你了，我拍了这么多人就你是和我生日一样。”

“是吗？你都拍了好几个人啦？”

我和姗姗商量过生日的事：“到那天我来接你，带你去一个大书店买书。”

“是王府井吗？”

“不是，比那个好。旁边有冰淇淋店，买完书我们去吃冰淇淋，然后你带一个蛋糕回家，好吗？”

姗姗不说话。

“就一会儿，好吗？”

姗姗说：“一会儿？”

我有点急了：“你和我就待一会儿，你不愿意吗？”

姗姗说：“我不愿意一会儿，我还想去你家呢，我要和你待一天。”

后来，下集变成了姗姗的自述。

姗姗来录音的时候，录了很长时间，我渐渐急了：“怎么老念错啊？”

姗姗说：“我觉得你写的这些词缺缺少少。”

“是吗？那你可以加字，想加什么都可以。”

那可爱的小人儿又仔细看了看：“好像多一个字，又好像少一个字。这个‘怕’应该是‘害怕’。”

我告诉姗姗，节目一天播3次，会有很多人看，姗姗有点着急：“要是有人不知道呢？”

片子播出后，姗姗告诉我，她最喜欢的地方是她问我们：你们还要问我什么呀？